

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5年修订)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，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证券投资的审议批准情况

2025年度，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了证券投资，期间任一时点使用的自有资金金额均未达到2024年年末净资产的10%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5年修订)》相关规定，该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

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公司证券投资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证券品种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最初投资成本	会计计量模式	期初账面价值	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	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	本期购买金额	本期出售金额	报告期损益	期末账面价值	会计核算科目	资金来源
境内外股票	300124	汇川技术	0.00	公允价值计量	0.00	-311,531.46	0.00	163,864.00	135,877.24	13,715,933.72	41,702,688.00	交易性金融资产	自有资金
	600570	恒生电子	0.00		0.00	-317,181.00	0.00	6,829,206.00	836,600.00	-279,181.00	5,713,425.00		
	601012	隆基	0.00		0.00	-3,460	0.00	34,11	12,81	-3,148	18,15		

		绿能				,346.5 3		9,853. 00	2,912. 57	,800.4 3	8,140. 00		
合计			0.00	--	0.00	-4,089 ,058.9 9	0.00	204,8 13,05 9.06	149,5 26,75 8.35	10,28 7,952. 29	65,57 4,253. 00	--	--

三、内控制度执行情况

公司制定了《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、期货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等投资管理制度，对公司证券投资的基本原则和一般规定、审批、实施、风险控制、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，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。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，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，严控风险。公司参与证券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前述证券投资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3月26日